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

RENAISSANCE ASIA SILK ROA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在附屬公司層面上提供財務資助

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

於2023年12月6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抵押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Westralian Resources(作為共同借款人)與貸款人(湖南西澳的一名董事，作為貸款人)簽訂了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據此(i)貸款人已同意將2019年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2024年6月30日；及(ii)考慮到貸款人同意延長到期日，本公司同意以貸款人為受益人對已收取利息進行抵押，作為2019年貸款的額外抵押。

上市規則的涵義

貸款人為湖南西澳的董事及主要股東，而湖南西澳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故貸款人被視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即關連人士在附屬公司層面上向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董事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並確認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其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19年貸款協議。2019年貸款現以年利率10%計息，並以Westralian Resources持有的湖南西澳41%股權作為抵押。於本公告日期，2019年貸款協議項下的未償還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該款項連同應計利息自2023年3月31日起逾期未還。於本公告日期，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12.1百萬元，未償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34.3百萬元。

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

於2023年12月6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抵押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Westralian Resources(作為共同借款人)與貸款人(湖南西澳的一名董事，作為貸款人)簽訂了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據此(i)貸款人已同意將2019年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2024年6月30日；及(ii)考慮到貸款人同意延長到期日，本公司同意以貸款人為受益人對已收取利息進行抵押，作為2019年貸款的額外抵押。

先決條件

延長到期日的條件和前提是：

- (a) 貸款人收到本公司正式簽署的授權書，授權Westralian Resources的一名董事完成已收取利息轉讓的登記以及備案；
- (b) 貸款人收到由Westralian Resources的一名董事正式簽署的未註明日期的辭職信，以執行已收取利息的押記；及
- (c) 已完成將已收取利息轉讓給貸款人所需的必要程序。

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i)黃金開採、勘探及買賣黃金產品業務；及(ii)有色金屬貿易以及凍肉批發及貿易。Westralian Resources是一間持有湖南西澳(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41%股權的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貸款人為湖南西澳的一名董事以及主要股東，持有其已發行股本約23%，因此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簽訂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的原因及裨益

誠如本集團中期報告所披露，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為283.4百萬港元。2019年貸款的到期日由2023年3月31日延長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還貸財務壓力將被減輕，並為公司在營運資金短缺的情況下安排還款資源提供更多時間。延長2019年貸款的到期日是貸款人為緩解公司的營運資金壓力而提供的財務資助。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在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中擁有權益，因此概無董事需要在批准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的的決議中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的涵義

貸款人為湖南西澳的董事及主要股東，而湖南西澳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故貸款人被視為本公司在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即關連人士在附屬公司層面上向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董事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並確認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其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 「2019年貸款」 | 指 | 貸款人根據2019年貸款協議向本公司和Westralian Resources授出的本金不超過人民幣80,000,000元的貸款 |
| 「2019年貸款協議」 | 指 |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Westralian Resources（作為共同借款人）與貸款人（作為貸款人）之間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8月6日之貸款協議（經不時補充），內容有關2019年貸款 |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已收取利息」	指	Westralian Resources的50,000股份，指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Westralian Resources的全部股權
「本公司」	指	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富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4)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抵押人)、Westralian Resources(作為共同借款人)與貸款人(作為貸款人)之間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12月6日之第四份貸款補充協議，內容有關延長2019年貸款的到期日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南西澳」	指	湖南西澳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及為本公司的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由Westralian Resources及貸款人分別擁有約41%及23%
「貸款人」	指	蔡碩先生，為湖南西澳董事及主要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Westralian Resources」	指	Westralian Resources Pty Ltd，一間於澳洲成立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邱振毅

香港，2023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即：

執行董事：
 邱振毅先生
 (董事會主席)
 潘楓先生
 謝強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青女士
 許會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家瑩博士
 陳堅先生
 謝仕斌先生